

附錄五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連同本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其中包括其他文件)：

- (a) [編纂]；
- (b) 本文件附錄四「D.其他資料－9.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及
- (c) 本文件附錄四「B.有關業務的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各重大合約的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當日)一般營業時間內，於盛德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國際金融中心二期39樓)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本集團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編纂]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d) 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e)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編製的意見函件，其概述本文件附錄三所指的開曼公司法若干範疇；
- (f) 公司法；
- (g) 本文件附錄四「B.有關業務的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h) 本文件附錄四「D.其他資料－9.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i) 本文件附錄四「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1.董事－(b)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一節所述各董事的服務合約(包括委任函)；

附錄五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j)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k) Frost & Sullivan 報告；及
- (l)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天元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業務營運及中國物業權益發出的法律意見。